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 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广东国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	深圳市迅特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	广东国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	电话	*****
传真	/	传真	/
邮编	518055	邮编	518129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7-8 层、学 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二期）D1 栋 4 层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布龙 路 520 号佰利云创 5 楼 507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7-8 层、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二期）D1 栋 4 层			邮编	518055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的生产				
设计生产能力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 5 万件、65 万件				
环评核准生产能力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 5 万件、65 万件				
实际建成生产能力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 500 件、2 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2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4 年 0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03 月 12 日~2025 年 03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环评报告表 备案部门）	深圳市生态环境 局南山管理局	文号	深环南备 【2023】 079 号	时间	2023 年 12 月 08 日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煜晴环境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项目无废气、废 水处理设施）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项目无废气、废水处理 设施）	
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7-8 层、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二期）D1 栋 4 层，项目厂房是租赁，租赁面积为 4834.37 平方米，从事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的生产，年产量分别为 500 件、2 万件。				

项目变更情况（与环评核准情况比较）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变更情况阐述如下： （1）性质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建设性质为更名、扩建，与环评保持一致，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项目性质未发生变动。 （2）规模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从事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的生产，年生产量分别为500件、2万件，产品品种与环评保持一致，产量对比环评设计生产能力有所减少。项目规模属于减少，因此本项目规模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3）地点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建设地点、红线范围、总占地面积、总建筑面积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保持一致，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变化，未导致新增敏感点。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动。 （4）生产工艺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产品品种与环评保持一致，物料运输、装卸未发生变化；项目生产工艺增加超声波清洗、烘烤、自动打线、激光焊、自动耦合、高低温循环检测，主要原辅材料增加结构件物料、工业酒精。项目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动。 （5）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化，项目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因此，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存在重大变动，由于本项目所在区域已于2024年8月1日落实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南山区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已完成区域环评的区域执行《深圳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重点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名录（试行）》（深环规〔2022〕1号），本项目未纳入该名录，属于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故本项目按照实际情况进行验收。				
投资总概算	8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4.5	比 例	0.06%
实际总概算	8000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4.5	比 例	0.06%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深圳经济特区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印发；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技术指引》（DB4403/T 472-2024），2024-08-01 实施； 12、《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13、《关于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南备【2023】079 号），2023 年 12 月 08 日。 14、其他文件：项目排污登记回执、验收监测报告。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本次验收原则上采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对在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应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进行验收,或提出验收后按新标准进行达标考核的建议。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VOCs（参考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1-1 本项目废气排放限值一览表

排放标准	标准值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级标准（第二时段）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³）
			排气筒高度 m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本项目执行排放速率	
	锡及其化合物	——	——	——	——	0.24
	非甲烷总烃	——	——	——	——	4.0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mg/m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管网排入南山水质净化厂进行后续处理。

表 1-2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序号	污染物名称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mg/L）
----	-------	----------------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管网排入南山水质净化厂进行后续处理。

表 1-2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序号	污染物名称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mg/L）
----	-------	----------------

1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300
2	化学需氧量（COD _{Cr} ）	500
3	NH ₃ -N	——
4	悬浮物	400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D1 栋东、南、西面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项目北面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表 1-3 本项目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dB（A）	50dB（A）
	4 类	70dB（A）	55dB（A）

4、固体废物相关标准

项目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以及《深圳市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深圳市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的技术规范》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地理位置（附图） 本项目选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7-8 层、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二期）D1 栋 4 层。项目 C3 栋东北面 83 米为项目 D1 栋，东南面 48 米为其他企业厂房，西南面 25 米为其他企业写字楼，西北面 4 米为学苑大道；项目 D1 栋东北面 32 米为其他企业写字楼，东南面 30 米为其他企业写字楼，西南面 83 米为项目 C3 栋，西北面 15 米为学苑大道。 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图 2-1，项目所在位置四至情况详见图 2-2。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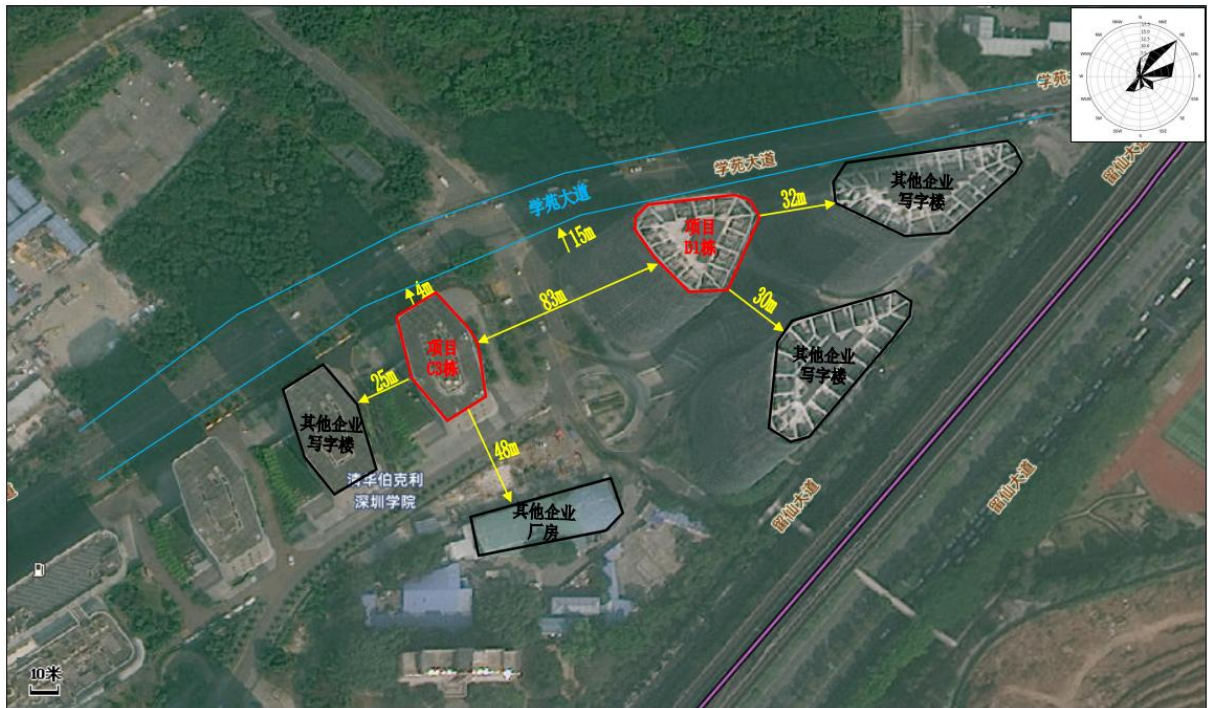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所在位置四至情况图

本项目位于二类大气环境功能区，附近地表水体为大沙河，属于深圳湾流域。项目不在基本生态控制线内，不在水源保护区内。本项目周边 50m 没有声环境保护目标，所在地周边没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周边 500m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1 与图 2-3。

经核查，项目红线范围相较环评无变化，环境敏感目标核查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1	汉园茗院	居住区	大气功能二类区	东北面	299
2	长源小学	学校		东北面	289
3	道新学校	学校		东南面	172
4	南方科技大学	学校		西北面	290



厂区平面布置（附图）：

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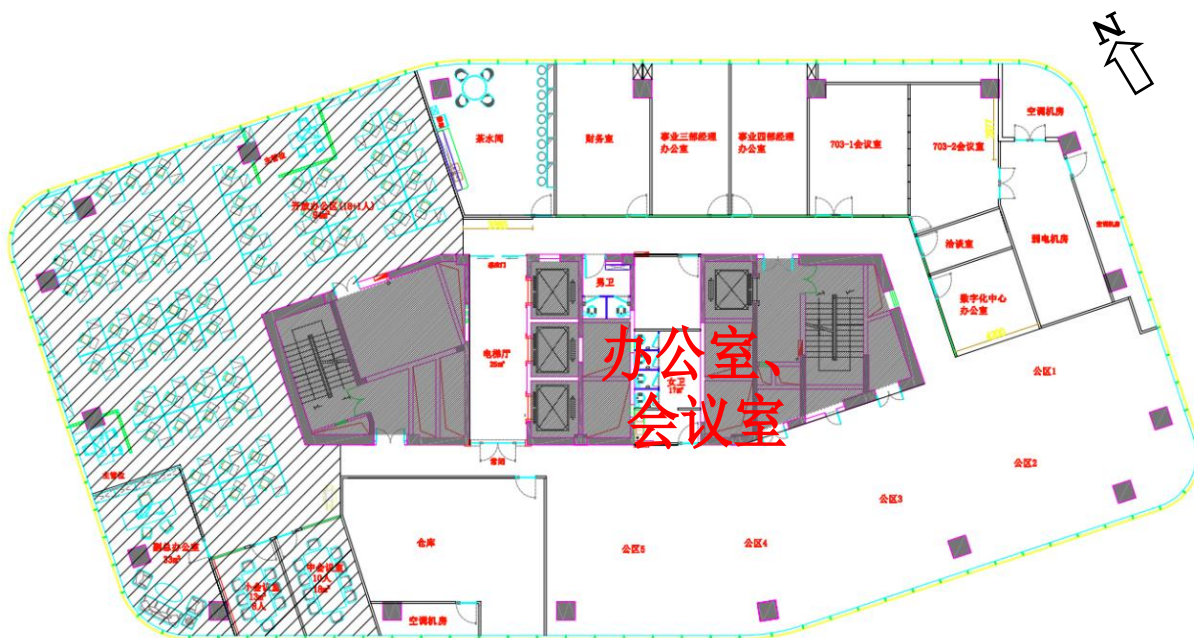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 C3 栋 7 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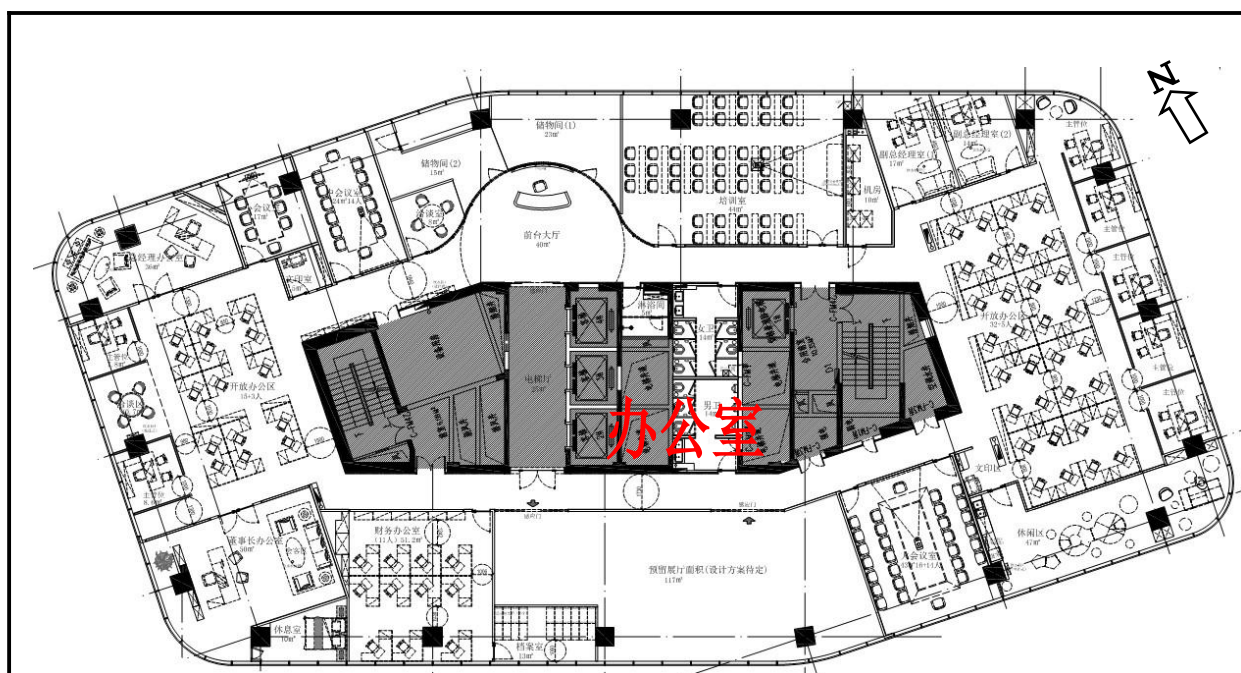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 C3 栋 8 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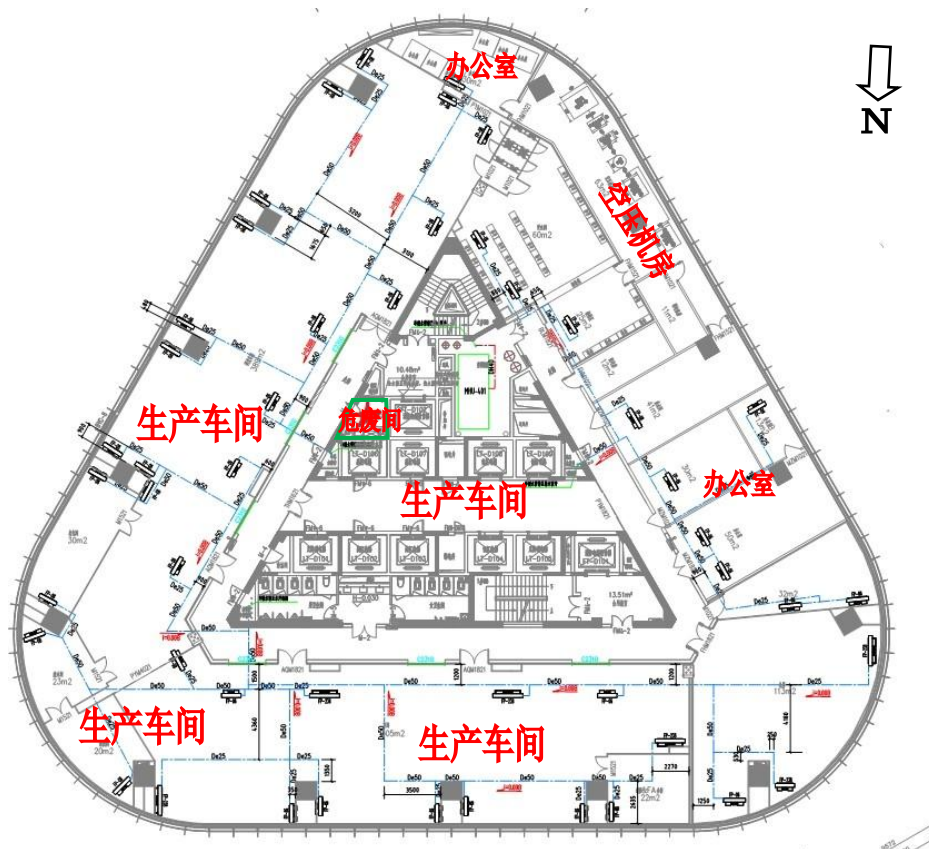


图 2-6 项目 D1 栋 4 层平面布置图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产品及产能：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与环评相比变化情况
1	通信设备及配件	5 万件	500 件	-4.95 万件
2	电子产品（光模块光电器件、光电子产品、通信电源、电源模块、光缆组件、机柜配件、电子配件、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连接器件、机电产品、电子包装耗材）	65 万件	2 万件	-63 万件

2、排污许可情况：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首次申请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并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进行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440300676670207W001W，有效期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见附件四。

3、历次环评的验收手续履行情况：

表 2-3 历次环评的验收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备案）文号	验收情况
1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深环南备【2020】042 号	未验收
2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	深环南备【2023】079 号	本次验收（包含项目更名、扩建前后整体内容）

4、项目工程组成内容见下表：

表 2-4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规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约 900 平方米	与环评一致	无
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	由市政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无
	2	排水工程	排入南山水质净化厂	与环评一致	无
	3	供电工程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无
环保工程	1	废水治理	工业废水：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工业废水：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无

	2	废气治理		焊锡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焊锡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有机废气（烘烤、贴片、酒精擦拭工序）：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有重大变动
	3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针对空压机，设置独立机房，空压机底部设置减震垫连接处加装软连接，排气口安装消声器，所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和午休时间作业。	与环评一致	无
	4	固体废物治理	生活垃圾	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无
			一般固废	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与环评一致	无
			危险废物	——	已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间和粘贴相应的危废标识、标签，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拉运处理，已签订危废拉运协议。	增加相关危废内容，以及设置危废间，并签订危废拉运协议。
	辅助工程	1	办公室及生活设施等	约 3820.08 平方米	与环评一致	无
	储运工程	1	仓库	约 114.29 平方米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工程	1	化粪池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所在工业区化粪池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无

5、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5。

表 2-5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模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说明
1	电烙铁	——	10 把	2 把	-8 把
2	电热风枪	——	1 把	1 把	无
3	老化架	——	3 台	3 台	无
4	全自动打线机	——	3 台	2 台	-1 台
5	全自动点胶贴片机	——	3 台	4 台	+1 台
6	测试仪	——	20 套	10 套	-10 套
7	空压机	——	1 台	1 台	+1 台
8	烤箱	——	0	4 台	+4 台
9	高低温循环箱	——	0	3 台	+3 台
10	激光焊机	——	0	4 台	+4 台
11	自动耦合机	——	0	2 台	+2 台
12	老化/测试设备	——	0	1 套	+1 套
13	老化箱	——	0	5 台	+5 台
14	超声波清洗机	——	0	1 台	+1 台

原辅材料、能源资源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6。

表 2-6 主要原辅料及年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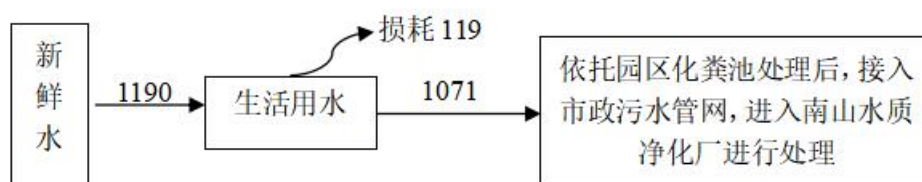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变动情况说明
1	PCBA 板	70 万套	2 万套	-68 万套
2	电源适配器	70 万套	200 套	-69.98 万套
3	电子元器件	70 万套	2 万套	-68 万套
4	结构件物料	0	2 万套	+2 万套
5	金属外壳	70 万套	2 万套	-68 万套
6	塑胶配件	70 万套	2 万套	-68 万套
7	电子线材	70 万套	1000 套	-69.9 万套
8	胶棒（胶水）	50kg	30kg	-20g
9	无铅锡线	50kg	2kg	-48kg
10	包装材料	4t	500kg	-3.5t
11	工业酒精	0	600kg	+600kg

项目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见表 2-7。

表 2-7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规格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变动情况说明
			环评设计 年耗量	实际年耗 量			
燃料	——	——	——	——	——	——	——
自来水	生活用水	——	1100 吨	1190 吨	——	——	+90 吨
电		——	40 万度	10 万度	市政供给	市政电网	-30 万度
汽		——	——	——	——	——	——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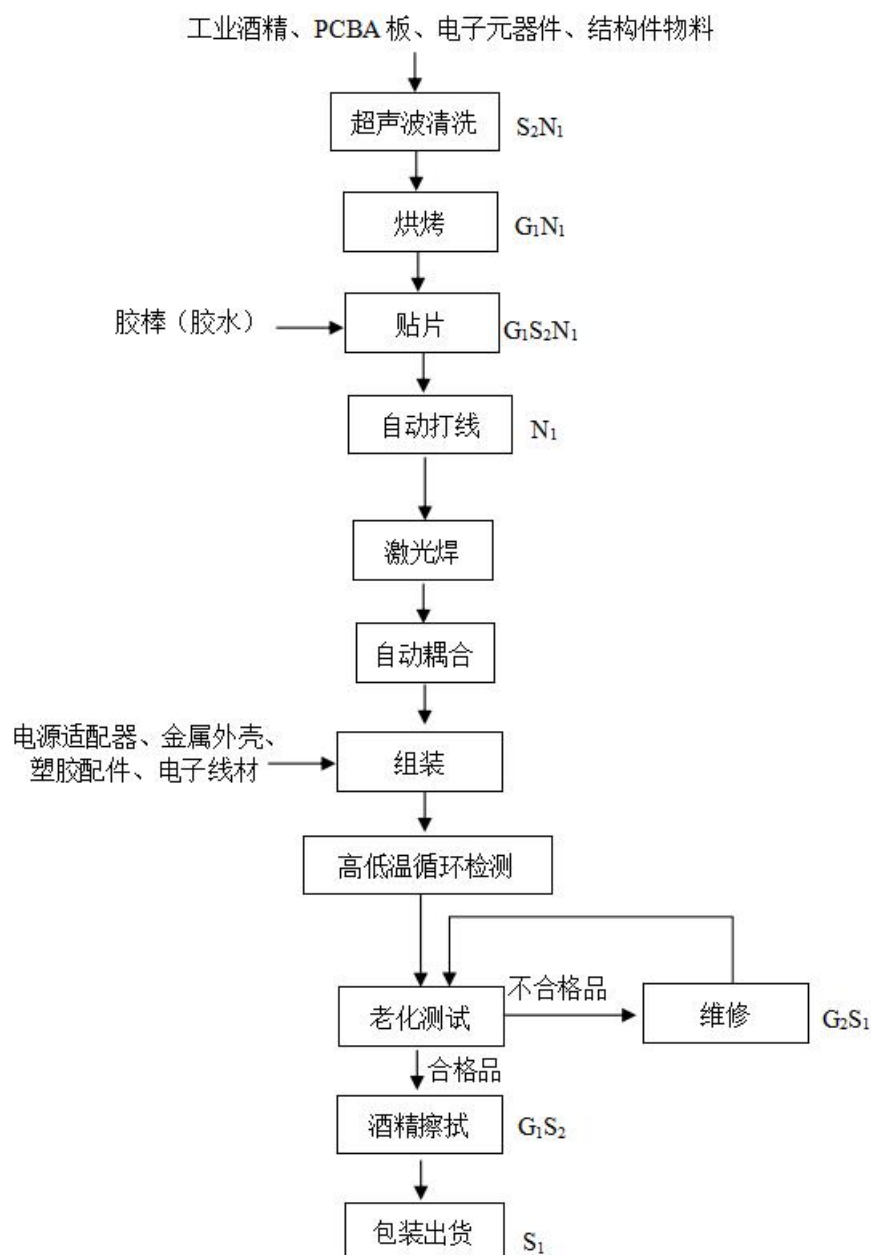


单位: t/a

图 2-7 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项目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工序如下：



项目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将外购回来的 PCBA 板、电子元器件、结构件物料经超声波清洗，然后经烤箱烘烤，再使用胶棒（胶水）经全自动点胶贴片机进行贴片，然后经自动打线、激光焊、自动耦合等工艺固定，再与外购的电源适配器、金属外壳、塑胶配件、电子线材经手工组装成型，接着经高低温循环箱进行检测，然后经测试仪、老化箱、老化/测试设备对产品进行老化测试，测试合格后，接着使用棉签沾酒精擦拭产品后即可包装出货，测试不

合格配件使用电烙铁进行焊锡维修，测试合格后，接着使用棉签沾酒精擦拭产品后即可包装出货。

污染物表示符号：

废气：G₁ 有机废气；G₂ 焊锡废气。

固废：S₁ 一般固体废物；S₂ 危险废物。

噪声：N₁：机械设备噪声。

除以上工艺流程中已标示的污染物外，本项目还涉及的污染物有：生活污水 W₀、生活垃圾 S₀、危险废物（废光器件/光模块不合格品、废硒鼓、废灯管）S₂。

备注：

①项目超声波清洗工作过程为密闭式操作，故无有机废气产生及排放。

②激光焊是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束作为热源的一种高效精密焊接方法。激光焊接过程不需加溶剂、粘接剂或其它辅助品，该过程瞬间完成，且涉及的加工部位面积较少，加工时间非常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非常有限，不会对外界环境产生影响，在此报告中不作详细的环境影响分析。

③项目生产设备由供应商上面进行维护保养，机油由他们提供，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也是由供应商直接带走，故本项目无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产生。

④项目工业酒精其中95%用于超声波清洗，剩余5%用于棉签沾酒精擦拭产品。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治理措施及排放去向（附治理工艺流程图，标出有效的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无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污染物包括生活污水、有机废气、焊锡废气、设备噪声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物、危险废物。

1、废水：

工业废水：项目无工业用水，故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

生活污水：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119 人，食宿依托园区公共设施，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员工办公生活用水按“无食堂和浴室”先进值 10t/（人·a）计，则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190t/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9，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071t/a。项目产

生的生活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依托园区化粪池预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南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2、废气：

项目运营期主要排放废气包括有机废气、焊锡废气，废气来源和治理措施见表 2-8。

表 2-8 主要废气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序号	废气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1	有机废气	烘烤、贴片、酒精擦拭工序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
2	焊锡废气	维修工序	锡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

3、噪声：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针对空压机，设置独立机房，空压机底部设置减震垫连接处加装软连接，排气口安装消声器，所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和午休时间作业，传至项目 D1 栋东、南、西面边界外 1 米处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传至项目北面边界外 1 米处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不会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办公过程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原辅料拆包装、产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以及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无铅锡渣，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光器件/光模块不合格品、含胶水废空容器、废酒精、含酒精废空容器/棉签，以及办公过程中产生的废硒鼓和废灯管，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拉运处理。

表 2-9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来源	名称	性质		年度产生量(t/a)	处理处置量(t/a)	处理处置方式	暂存场所	委托单位资质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7.85	17.85	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办公区垃圾桶	——
2	原辅料拆包装、产品包装过程	废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1	0.1	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间	——
3	维修过程	废无铅锡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00002	0.00002	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间	——
4	生产过程	废光器件/光模块不合格品	危险废物	900-045-49	0.025	0.025	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拉运处理。	危废间	深圳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质编号：440307140311
5	生产过程	含胶水废空容器		900-041-49	0.010	0.010			
6	生产过程	废酒精		900-402-06	0.317	0.317			
7	生产过程	含酒精废空容器/棉签		900-041-49	0.010	0.010			
8	办公过程	废硒鼓		900-041-49	0.050	0.050			

9	办公过程	废灯管		900-02 3-29	0.010	0.010			
---	------	-----	--	----------------	-------	-------	--	--	--

项目监测点位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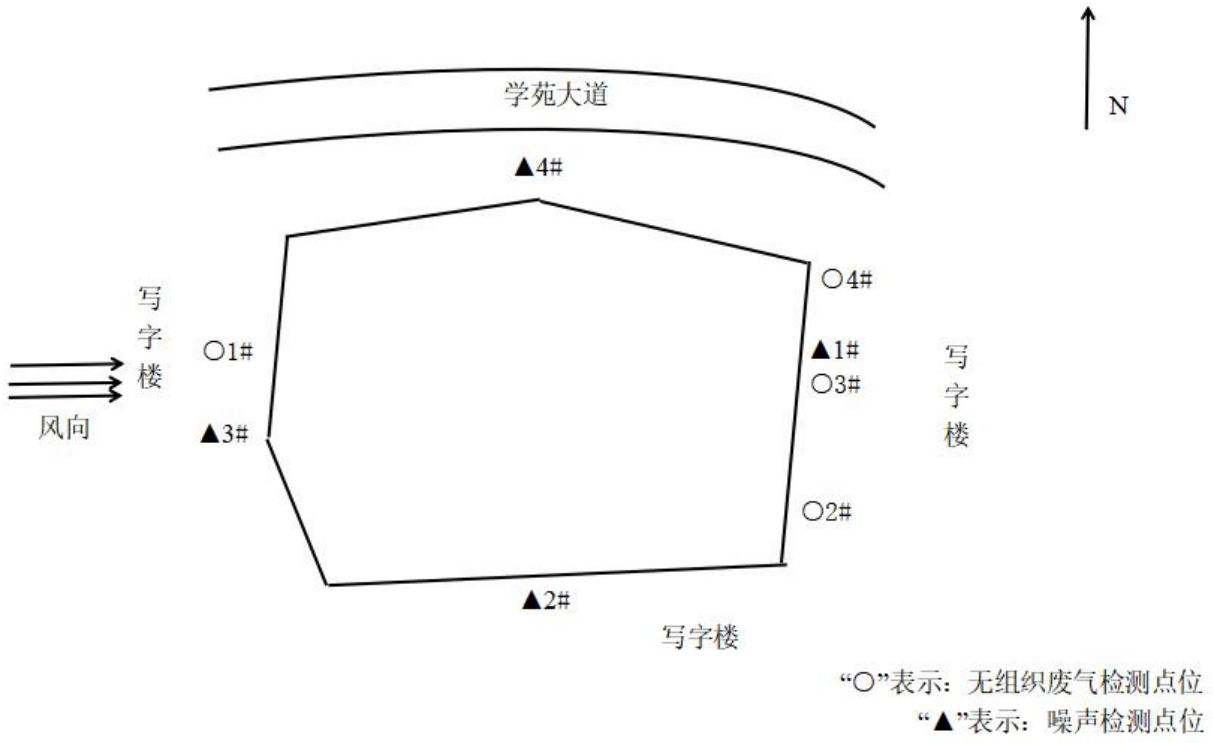


图 2-8 项目监测点位图

表三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的要求以及建议如下：		
表 3-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要求		
序号	主要结论及要求	
1	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2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维修产生的焊锡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可以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治理措施	为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项目应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1）合理布局，针对空压机，设置独立机房，空压机底部设置减震垫连接处加装软连接，排气口安装消声器，所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2）合理布局噪声源，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和午休时间作业。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 D1 栋东、南、西面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北面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5	报告表结论	深圳市迅特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不在水源保护区，并且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选址位于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项目运营期如能采取积极措施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将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按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则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不会

		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深环南备【2023】079号：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备案申请材料已收悉，现予以备案。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南山管理局

2023-12-08

“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基本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本报告环保措施及设施的落实情况与环评报告中的要求进行核对，落实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3-2。

表 3-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环保措施及设施的落实情况表

序号	污染源	环评中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已落实
2	废气	焊锡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焊锡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有机废气（烘烤、贴片、酒精擦拭工序）：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已落实
3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由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已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间和粘贴相应的危废标识、标签，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拉运处理，已签订危废拉运协议。	已落实
4	噪声	合理布局，针对空压机，设置独立机房，空压机底部设置减震垫连接处加装软连接，排气口安装消声器，所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车间设置双层隔	合理布局，针对空压机，设置独立机房，空压机底部设置减震垫连接处加装软连接，排气口安装消声器，所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合理	已落实

		声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和午休时间作业。	布局噪声源,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和午休时间作业。	

表四 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措施				
为做好本次验收废气(无组织)、噪声监测工作，监测对本次监测进行统质控制管理，总体情况如下： 一、采样监测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为做好监测质控工作，确保监测全程各项操作技术和质量控制活动的规范性和完备性，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准确性、精密性、可比性和完整性，我公司在点位布设、样品采集、样品流转、样品制备、实验室分析测试等环节进行了全程质量控制，所采取的有关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主要有： (1) 样品采集、保存、运输、分析均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2) 记录现场情况，填写原始记录表：不同的监测项目使用不同材质的采样工具和容器，并在适宜的条件和温度下保存。采样结束后，逐一复核采样记录和样品信息。样品运输过程中独立存放，严防损失、混淆或沾污现象的发生，保证样品采集信息的完整性。 二、样品分析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实验室质量控制措施规范。监测所用的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仪器使用前严格按相关规范进行校准。样品在有效期内分析，采用平行样、国家有证标准物质对监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以保证样品测定的精密度和准确度。 三、数据及报告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监测数据均经三级审核后上报，并按照标准规范对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最终以规范统计后的检测数据出具监测报告。 1、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的采样和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的方法，结果符合验收的标准要求。				
表 4-1 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1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7-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10 ⁻⁵ mg/m ³

			iCAP 7000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V5000	0.07mg/m ³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备注	“——”表示不适用或未作要求。		

2、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人员具备环境监测基础理论知识及专业知识，培训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见下表。

表 4-2 参与本项目人员上岗证汇总表

序号	检测员	上岗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1	李立富	采样室内部上岗证	ZYTSGC-056
2	李永增	采样室内部上岗证	ZYTSGC-054
3	钟梦莲	实验室内部上岗证	ZYTSGS-064
4	马学胜	实验室内部上岗证	ZYTSGS-070
5	唐稍锋	实验室内部上岗证	ZYTSGS-086

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4-3 现场空白样分析质量控制结果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测定结果		单位	质量控制评定
		03 月 12 日	03 月 13 日		
无组织废气	VOCs	ND	ND	mg/m ³	合格
	锡及其化合物	ND	ND	mg/m ³	合格
	非甲烷总烃	ND	ND	mg/m ³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4-4 运输空白样分析质量控制结果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测定结果		单位	质量控制评定
		03 月 12 日	03 月 13 日		
无组织	VOCs	ND	ND	mg/m ³	合格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ND	ND	mg/m ³	合格
	非甲烷总烃	ND	ND	mg/m ³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4-5 运输空白样分析质量控制结果表

仪器型号/名称/编号	校准时段	通道名称	监测仪器流量示值 (L/min)	03 月 12 日		03 月 13 日		示值误差 (%)	质量控制评定
				校准仪器流量示值 (L/min)	示值误差 (%)	校准仪器流量示值 (L/min)	示值误差 (%)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ZYTSB-HJC-059-03	采样前	TSP	100	97.4	-2.6	97.8	-2.2	≤ ±5.0	合格
	采样后		100	97.8	-2.2	97.9	-2.1	≤ ±5.0	合格
	采样前	A	0.5	0.480	-4.0	0.491	-1.8	≤ ±5.0	合格
	采样后		0.5	0.485	-3.0	0.492	-1.6	≤ ±5.0	合格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ZYTSB-HJC-059-04	采样前	TSP	100	97.7	-2.3	98.6	-1.6	≤ ±5.0	合格
	采样后		100	99.2	-0.8	99.0	-1.0	≤ ±5.0	合格
	采样前	A	0.5	0.484	-3.2	0.483	-3.4	≤ ±5.0	合格
	采样后		0.5	0.492	-1.6	0.488	-2.4	≤ ±5.0	合格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ZYTSB-HJC-059-05	采样前	TSP	100	96.3	-3.7	97.1	-2.9	≤ ±5.0	合格
	采样后		100	97.8	-2.2	97.7	-2.3	≤ ±5.0	合格
	采样前	A	0.5	0.481	-3.8	0.506	1.2	≤ ±5.0	合格
	采样后		0.5	0.485	-3.0	0.502	0.4	≤ ±5.0	合格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ZYTSB-HJC-059-06	采样前	TSP	100	97.5	-2.5	97.2	-2.8	≤ ±5.0	合格
	采样后		100	98.6	-1.4	97.6	-2.4	≤ ±5.0	合格
	采样前	A	0.5	0.492	-1.6	0.495	-1.0	≤ ±5.0	合格
	采样后		0.5	0.495	-1.0	0.5	0	≤ ±5.0	合格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4-6 采样仪器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采样仪器	时段	校准声源值 (dB(A))		仪器示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允许偏差 (dB(A))	质量控制评定
08月09日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昼间	监测前	94	93.7	-0.3	±0.5	合格
			监测后	94	93.7	-0.3	±0.5	合格
08月09日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昼间	监测前	94	93.7	-0.3	±0.5	合格
			监测后	94	93.8	-0.2	±0.5	合格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时，建设单位 2025 年 03 月 12 日~2025 年 03 月 13 日委托了深圳市政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主要监测内容、点位、因子及频次见下表。监测点位图见图 2-8。				
表 5-1 监测内容、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源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	厂界设一个参照点、三个监控点，其中参照点设置于厂界外 2~50m 处的上风向，监控点设置于厂界的下风向（风向按实际监测日期的风向判断）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VOCs	3 次/天，2 天
噪声	厂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L _{Aeq}	（昼间） 1 次/天，2 天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5 年 03 月 12 日~2025 年 03 月 13 日,深圳市政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现场验收监测期间,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80%~91%,本次验收监测的废气、噪声监测数据有效。

表 6-1 监测时生产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建成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 日产量	生产负荷 (%)	年生 产天 数(d)	日生 产小 时数 (h)
		年产量	日产量				
2025.03.12	通信设备 及配件	500 件	1.67 件	1.5	89.8	300	8
	电子产品	2 万件	66.67 件	53.34	80		
2025.03.13	通信设备 及配件	500 件	1.67 件	1.52	91		
	电子产品	2 万件	66.67 件	53.35	8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1) 无组织排放					
本次验收监测于2025年03月12日~2025年03月13日对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监测，监测期间同时对气温、气压、风向、风速和天气情况等常规因素进行记录，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记录情况见表7-1，监测结果详见表7-2与表7-3。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明：厂界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VOCs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7-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气象参数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天气情况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5.03.12	多云	24.6-26.7℃	101.30-101.36	1.8-1.9	西
2025.03.13	晴	26.6-28.6℃	101.22-101.34	2.3-2.4	西
表 7-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厂界）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mg/m³)		
			锡及其化合物	非甲烷总烃	VOCs
对照点 1	2025.03.12	第一次	ND	0.39	0.137
		第二次	ND	0.41	0.119
		第三次	ND	0.33	0.106
监控点 1	2025.03.12	第一次	ND	0.52	0.377
		第二次	ND	0.49	0.306
		第三次	ND	0.47	0.411
监控点 2	2025.03.12	第一次	ND	0.61	0.366
		第二次	ND	0.54	0.319

			第三次	ND	0.49	0.328
监控点 3	2025.03.12		第一次	ND	0.55	0.406
			第二次	ND	0.47	0.433
			第三次	ND	0.68	0.387
对照点 1	2025.03.13		第一次	ND	0.43	0.108
			第二次	ND	0.37	0.124
			第三次	ND	0.42	0.113
监控点 1	2025.03.13		第一次	ND	0.53	0.452
			第二次	ND	0.56	0.364
			第三次	ND	0.50	0.387
监控点 2	2025.03.13		第一次	ND	0.47	0.334
			第二次	ND	0.50	0.327
			第三次	ND	0.53	0.409
监控点 3	2025.03.13		第一次	ND	0.49	0.376
			第二次	ND	0.51	0.412
			第三次	ND	0.56	0.425
标准限值			——	0.24	4.0	4.0
监控点最大值			——	ND	0.61	0.452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表示未作要求或不适用。

表 7-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厂区内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mg/m³)
厂区内实验室门外 1 米处监控点	2025.03.12	第一次	0.77
		第二次	0.69
		第三次	0.72
	2025.03.13	第一次	0.70
		第二次	0.66
		第三次	0.75
标准限值		——	6
监控点最大值		——	0.77

达标情况		——	达标	
------	--	----	----	--

备注：“——”表示未作要求或不适用。

(2) 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于 2025 年 03 月 12 日~2025 年 03 月 13 日在项目厂界进行两天的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本项目周边噪声监测值满足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噪声可以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单位：dB(A)）

监测日期	点位	昼间		主要声源
		测定值	标准值	
2025.03.12	厂界东面外 1m 处	58	60	生产噪声
	厂界南面外 1m 处	56	60	生产噪声
	厂界西面外 1m 处	58	60	生产噪声
	厂界北面外 1m 处	65	70	生产噪声
2025.03.13	厂界东面外 1m 处	55	60	生产噪声
	厂界南面外 1m 处	57	60	生产噪声
	厂界西面外 1m 处	57	60	生产噪声
	厂界北面外 1m 处	66	70	生产噪声

2、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能进南山水质净化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 COD_{Cr}、氨氮、总氮的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且无重金属产生及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 SO₂、NO_x 产生及排放，因此不设置 SO₂、NO_x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挥发性有机物无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废气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1	2	3
2025.03.12	厂界监控点 1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厂界监控点 2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厂界监控点 3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2025.03.13	厂界监控点 1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厂界监控点 2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厂界监控点 3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0.24	0.24	0.24
结果分析		——	——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5.03.12	厂界监控点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52	0.49	0.47
	厂界监控点 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61	0.54	0.49
	厂界监控点 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55	0.47	0.68
2025.03.13	厂界监控点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53	0.56	0.50
	厂界监控点 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47	0.50	0.53
	厂界监控点 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49	0.51	0.56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4.0	4.0	4.0
结果分析		——	——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5.03.12	厂界监控点 1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377	0.306	0.411
	厂界监控点 2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366	0.319	0.328
	厂界监控点 3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406	0.433	0.387

2025.03.13	厂界监控 点 1	VOCs 排放浓 度	mg/m ³	0.452	0.364	0.387
	厂界监控 点 2	VOCs 排放浓 度	mg/m ³	0.334	0.327	0.409
	厂界监控 点 3	VOCs 排放浓 度	mg/m ³	0.376	0.412	0.425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4.0	4.0	4.0
结果分析		——	——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九 验收监测结果—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表观描述
			监测因子 1	监测因子 2		
/	/	1	/	/	/	/
		2	/	/	/	/
		3	/	/	/	/
标准限值		/	/	/	/	/
结果分析		/	/	/	/	/

表十 验收监测结果—噪声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Leq:dB				主要声源
		实测值	本底值	修正值	结果	
2025.03.12 昼间	厂界东面外 1m 处 1#	58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南面外 1m 处 2#	56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西面外 1m 处 3#	58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北面外 1m 处 4#	65	/	/	达标	生产噪声
2025.03.13 昼间	厂界东面外 1m 处 1#	55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南面外 1m 处 2#	57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西面外 1m 处 3#	57	/	/	达标	生产噪声
	厂界北面外 1m 处 4#	66	/	/	达标	生产噪声
标准限值	东、南、西 面厂界外 1 米处(昼间)	60	/	/	达标	生产噪声
	北面厂界外 1 米处 (昼 间)	70	/	/	达标	生产噪声
结果分析		——	——	——	达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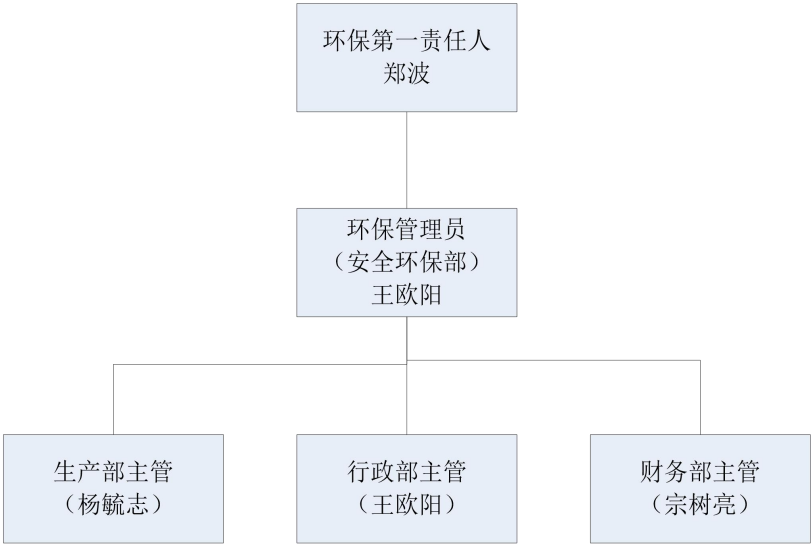
注：根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对于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的情况，若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注明后直接评价为达标。

表十一 验收监测结果—污染物总量排放

项目		实际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达标情况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0.0105	/	/
	非甲烷总烃	0.030	/	/
	VOCs	0.006	/	/
废水	/	/	/	/
结果分析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能进南山水质净化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 COD_{Cr}、氨氮、总氮的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且无重金属产生及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 SO₂、NO_x 产生及排放，因此不设置 SO₂、NO_x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挥发性有机物无总量控制指标。		

表十二 环保检查结果

环保检查结果					
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与审批文件中环保措施及设施的落实情况 项目已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环保措施。					
2、环保设施实际建成及运行情况，对于没有监测去除率或去除率不符合环评文件或设计文件要求的，应说明原因 污废水： 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焊锡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有机废气（烘烤、贴片、酒精擦拭工序）：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制度，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制度，并配备了应急材料与防护设备，并已配置风险防范物资。					
4、固体废物的产生、储存、利用及处置情况					
表 12-1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利用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度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暂存场所
1	生活垃圾	17.85	17.85	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办公区垃圾桶
2	废包装材料	0.1	0.1	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间
3	废无铅锡渣	0.00002	0.00002	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间
4	废光器件/光模块不合格品	0.025	0.025	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拉运处理。	危废间
5	含胶水废空容器	0.010	0.010		
6	废酒精	0.317	0.317		
7	含酒精废空容器/棉签	0.010	0.010		
8	废硒鼓	0.050	0.050		
9	废灯管	0.010	0.010		
5、排污口的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焊锡废气、有机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无排放口。					

6、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公司按要求分门别类建立各类环境保护纸质和电子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7、公司现有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建立了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危险废物入厂作业规程、厂区安保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巡检制度、员工培训制度与环境监测制度等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环保管理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pre> graph TD A["环保第一责任人 郑波"] --> B["环保管理员 (安全环保部) 王欧阳"] B --> C["生产部主管 (杨毓志)"] B --> D["行政部主管 (王欧阳)"] B --> E["财务部主管 (宗树亮)"] </pre>
8、环境保护监测机构、人员和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公司不具备环保监测的能力，竣工环保验收与日常例行监测均委托专业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监测。
9、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厂区内种植了一定的树木，具备一定的绿化。
10、存在的问题 无
11、其他 无

表十三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废水： 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2) 废气： 本次验收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VOCs 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项目 D1 栋东、南、西面周边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北面周边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未做环境质量监测的要求。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能进南山水质净化厂，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理，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3、验收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备案手续和“三同时”管理制度，根据环境影响报告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存在重大变动，由于本项目所在区域已于 2024 年 8 月 1 日落实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南山区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已完成区域环评的区域执行《深圳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重点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名录（试行）》（深环规〔2022〕1 号），本项目未纳入该名录，属于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故本项目按照实际情况进行验收。 本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制度及管理规章，并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负责污染物排放的日常监测。验收期间对各项污染物进行了监测，根据监测数据报告，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均无环境投诉，无违法或处罚记录，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建议

根据项目的实地调查及验收环境监测结果分析，给出以下建议：

- （1）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使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严格遵守危险废物管理规范，进一步加强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泄漏造成的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广东国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7-8 层、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二期）D1 栋 4 层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2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4.001493, 22.599332		
	设计生产能力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 5 万件、65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通信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 500 件、2 万件		环评单位		深圳煜晴环境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南山管理局				审批文号		深环龙华备【2023】57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排污登记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项目无废气、废水处理设施）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项目无废气、废水处理设施）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0300676670207W001W（登记编号）		
	验收单位		广东国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深圳市政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91%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		所占比例（%）		0.06		
	实际总投资		8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5		所占比例（%）		0.06		
	废气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深圳市迅特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6670207W		验收时间		2025 年 3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900	/	/	171	0.000	171	171	0.000	1071	1071	0.000	+171		
	化学需氧量	0.306	340	500	0.068	0.010	0.058	0.058	0.000	0.364	0.364	0.000	+0.058		
	氨氮	0.0225	25	/	0.0043	0.000	0.0043	0.0043	0.000	0.0268	0.0268	0.000	+0.0043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非甲烷总 烃、VOCs	0.000	/	/	0.036	0.000	0.036	0.036	0.000	0.036	0.036	0.000	+0.03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一、监测采样现场图片

